



革故鼎新开新局

——记中国共产党执政之初

重庆市黔江区冯家街道年近古稀的村民朱德荣，有一张珍藏了58年的土地房产证。这张编号为“黔农字第零玖陆肆陆号”的“川东区黔江县土地房产所有证”，展示了新中国成立之初的一段波澜壮阔的历史。

1950年6月，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颁布了由中共中央建议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改革法》，在全国人口大多数的新解放区农村开展轰轰烈烈的土地改革运动。当翻身农民象征着封建剥削制度的地契付之一炬的时候，“耕者有其田”的梦想，在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新中国终于实现了。

随着一张张地契的灰飞烟灭，亿万中国农民成为土地的主人。农村生产力彻底摆脱了封建生产关系的桎梏，勤劳伟大的中华民族释放出了被压抑千年的激情。

“新中国成立后，我们党在新解放区进行了大规模的土地改革，废除了封建土地制度，这是中国历史上最彻底、最完整土地制度的改革。”中国国家博物馆研究馆员龚青说，“土地改革完成后，总共才4亿多人口的中国，就有3亿多农民无偿获得了土地和生产资料，人民成了土地的主人。”

到1952年底，除一部分少数民族地区及台湾省外，全国土地改革基本完成，这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反对封建主义斗争取得胜利的历史性标志。至此，在中国延续了2000多年的封建剥削制度，被抛弃在历史的车轮之后。

土地改革运动彻底摧毁了中国封建制度的经济基础，封建地主阶级成为历史名词，农村生产力得到极大解放，农村经济迅速走向恢复和发展，也为新中国的经济恢复发展与社会进步奠定了基础。

同时，党依靠土地改革中形成的有觉悟有组织的阶级队伍，完成了对旧的乡村基层政权的改造，这是近代以来中国人民反封建斗争的一个伟大胜利。

内整河山，外抗强敌。在大规模的土地改革运动风起云涌之时，朝鲜战争爆发。当侵略者把战火烧到鸭绿江边的时候，党中央作出了抗美援朝保家卫国的艰难决策。从1950年10月19日中国人民志愿军赴朝，到1953年7月27日，历经两年零九个月舍生忘死的浴血奋战，迫使美国不得不在停战协定上签字。抗美援朝战争取得的伟大胜利，巩固了中国的东北边疆，维护了亚洲和世界和平，使中国的国际威望空前提高。

在进行土地改革运动和抗美援朝战争的同时，党和人民政府领导的其他各项民主改革也在全社会范围深入开展。从农村到城市，从工矿企业到机关学校，整个社会面貌都在发生深刻变化。

——工厂里，旧社会遗留的官僚管理机构和各种压迫工人的制度被废除，工厂管理委员会和职工代表大会建立起来，工人得以参加工厂管理。

——家庭中，1950年5月颁布的婚姻法实行男女婚姻自由、一夫一妻、男女权利平等，保护妇女和子女合法利益的新婚姻制度。

——社会上，卖淫嫖娼、贩毒吸毒、聚众赌博等旧社会遗留的各种丑恶现象被彻底取缔，社会风气大为好转。在民主改革不断深入的同时，围绕恢复和发展生产这一中心工作，党和政府领导开展了包括经济、政治、思想文化等多方面的新民主主义建设。

1952年，全国工农业产值和主要产品的产量均已超过新中国成立前的最高水平。新中国在战后经济恢复之快、增长幅度之大举世瞩目。

在历史的长河中，短短三年转瞬即逝。经过土地改革和其他各项新民主主义改革，曾经遭到严重破坏的国民经济获得全面恢复，并有了初步发展，连年的战争创伤得到医治，这一切为大规模有计划的经济建设准备了条件。

(据新华社北京5月30日电)

“限塑” 还需找到合适替代品

□ 本报记者 杜文景

到6月1日，“限塑令”正式颁布将满3年。3年来，“限塑令”实施效果如何？

5月29日一早，记者在济南市文化东路的一处菜市场看到，市民们在不同摊位前，挑选着不同种类的蔬菜，而相同的是他们手中拎的颜色各异的塑料袋。

“以前也查过，没收了一些塑料袋。后来时间长了，就没人管了。”摊主老吴对记者说，“一个塑料袋2分钱不到，怎么管人家要？再说要是因为塑料袋收费不买我的菜，那我就亏大了”。记者注意到，早市结束，菜市场上塑料袋散落一地。

省工商局市场处的有关负责人也很无奈：“农贸市场‘限塑’的监管，本该由市场开办者承担，现在变成了工商部门来管，不少基层执法人员缺少人员、缺少检测手段，并且塑料袋滥用现象经常反复，我们管不过来。”

“限塑令”明确禁止生产、销售、使用厚度小于0.025毫米的超薄塑料袋，这些菜市场中的超薄塑料袋是谁生产的？记者电话采访了山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相关负责人：“目前，全省正规生产塑料袋的企业都在严格按国家标准生产。超薄塑料袋利润太小，多是小作坊私人加工。他们的生产地点都很隐蔽，我们只能根据群众举报进行查处。”

近日国家发改委公布的数据显示：“限塑”以来，全国主要商品零售场所塑料袋年使用量减少240亿个以上。然而，相比全国日均使用30亿个塑料袋的数据来说，略显“杯水车薪”。

“说到底，还是缺少消费者认可的、物美价廉的替代品。”山东大学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岳钦艳教授说。岳钦艳表示，政府在利用经济杠杆原理的同时，应鼓励生产企业加大研发，尽快研制出能够取代塑料袋的环保方便袋。山东省塑料协会会长刘丰田认为：“消费者之所以对塑料袋情有独钟，根本原因在方便，所以单靠有偿使用想让塑料袋止步于销售和使用环节的做法并不可行。如果一个塑料袋真的贵到一定程度，恐怕又会带来一系列不良的物价连锁反应。”

“塑料袋后期的回收政策也十分重要。目前回收再利用市场处于自发状态，企业间竞争无序。政府应加快回收网点的建设，加大对回收企业的扶持力度，走循环利用之路。”刘丰田说。

岳钦艳认为，“限塑”要想取得更好效果，还需要进一步加大执法的力度。“有关部门应从源头上加强监管，禁止超薄塑料袋的生产，在流通中严格执行；监管部门可以相应地授权相关行业组织进行检查，弥补监管人员的空白。同时，应加大宣传力度，提高整个社会的环境保护意识，共同营造一个节制使用塑料袋的良好社会环境。”

我省医疗机构禁烟近俩月，效果不尽如人意——

禁烟难，难在哪儿？



□ 本报记者 魏然 王凯

4月2日，我省卫生系统启动创建无烟医疗卫生机构活动，要求各医院达到“九无一类”标准：有领导组织、有奖惩制度、有控烟标识、有控烟监督员和巡查员、有控烟宣传、有劝阻吸烟、有帮助职工戒烟服务、有控烟知识培训、有戒烟门诊、无单位内部销售香烟。

活动开展近2个月来禁烟情况如何？5月30日，记者对省城主要医疗机构进行了暗访，发现禁烟效果的确不尽如人意。

效果不尽如人意

30日上午8：30左右，记者来到山东大学齐鲁医院。正是查房时间，很多陪人聚集在病房楼病区外的电梯间和楼梯处。一位中年男子夹着香烟，从二层走到三层胸外科病房门口，边抽烟边与一位中年女子交谈，无人制止。在四层楼梯口的地面和窗台上，分别放着用易拉罐和一次性纸杯做的“烟灰缸”。七层楼梯间，巨幅控烟宣传画作用甚微，窗口上一个

半截矿泉水瓶里塞满了烟蒂，外侧窗台被烟灰抹成黑色，一有风吹就往窗内飘烟灰。一至九层，记者都看到了吸烟的人。

“掐了吧，别抽了！”一位坐在马扎上的年轻女子，劝身边的一位男陪人。“但这么多人抽，哪能管得住！”女子很无奈。

门诊楼的状况要好一些，候诊、就诊区域都很少有人抽烟。“医院禁烟呢，在里边抽烟跟作贼似的，不如出来舒坦。”3名在楼外连廊上抽烟的男性表示。

9时40分，记者来到山东省立医院，发现门诊楼门口垃圾箱旁有五六个人在吸烟，但在进入门诊楼前均把烟熄灭。门诊楼一楼、三楼男厕所内有人吸烟，走廊地上偶见烟头。在该院门诊楼、病房楼、影像所等室内诊疗区，均未见到吸烟者。记者注意到，该医院内设立了很多控烟宣传板和宣传画，楼梯口、走廊、手术室门口均有控烟标识；医院保安和保洁人员都带上了“控烟巡查员”、“控烟劝阻员”的红袖标，发现有人在室内吸烟就上去制止。

随后记者又到了省千佛山医院、济南市中心医院、济南市立第一人民医院。记者发现，相比4月初卫生系统创建无烟医疗机构启动时的情况，各医疗机构普遍重视了禁烟工作，控烟宣传画和标识明显增多，不少医院有控烟巡查员或劝阻员，医院内吸烟者较2个月前明显减少。

针对医院“无单位内部销售香烟”的规定，记者发现，有的执行的还是不好。济南市中心医院门诊楼、病房楼的小卖部均卖香烟；山东大学齐鲁医院小卖部内虽然没有香

烟，但病房楼门口东侧看车处有香烟出售。

戒烟门诊少有

对于医疗机构禁烟“九无一”中要求设立的“戒烟门诊”，大多数医院并没有设立。

在省立医院、山东大学齐鲁医院、济南市中心医院，记者在门诊科室分布图上，找不到戒烟门诊，询问导医人员，答曰“没有戒烟门诊”，或是“不知道哪里有”。记者询问了多位医生，都表示不知道。

一位三甲医院负责人坦言，设立戒烟门诊本身并不难，关键在于是否能发挥应有的作用：“现在大医院人满为患，医生接诊真正的病人还忙不过来，哪有时间和精力接待想要戒烟者？再者说，主动来医院要求戒烟的人能有几个，从效益角度出发设立戒烟门诊也不现实。”他表示，三甲医院的定位应该是针对疑难危重患者，不如把戒烟门诊设在社区卫生机构，一来方便百姓，二来健康教育本来就是社区卫生服务的一部分，能向更多的人普及控烟知识。

另外，对于戒烟门诊，目前我省并没有一个可操作的就诊流程和运转程序，什么样的患者需要到戒烟门诊，到了戒烟门诊如何治疗，医院并没有可循之规；卫生部门要求医院的戒烟门诊免费接诊，但产生的费用何人买单，这些都需要进一步探讨。

完善立法是关键



□新华社发 一位男士在广州红十字会医院大堂门口吞云吐雾，他背后的大屏幕上正反复播放禁烟警示(摄于5月26日)。



□王凯 魏然 报道 山东大学齐鲁医院病房楼楼梯间窗台上遍布烟头(摄于5月30日)。

有禁无罚：“禁烟令”难以操作？

今年5月31日是第24个世界“无烟日”，也是卫生部根据世界卫生组织《烟草控制框架公约》要求修订《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实施细则》实施“满月”的日子。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26日发布《2011年中国控制吸烟报告》，坦承中国禁烟面临诸多挑战和难题。

一些部门执法人员反映，卫生部的“禁烟令”，只规定了公共场所禁烟，却未规定任何处罚措施。

有的法律人士认为，缺少惩罚措施，会影响法律的威慑力，“因为违法成本太低，甚至没有成本”。

浙江大学法学院博士生张效羽说：“缺少有力的法律依据和法律责任认定，要想发挥规范作用是很困难的。”

广州市26日对外通报控烟阶段总结，承认对于个人违法吸烟的执法，存在公众劝阻缺失和执法取证难问题，而当日主管部门的通报中也未见任何人因违法吸烟被罚的信息。

事实上，广州控烟条例制订之初，就确立了一个包括卫生局、公安局、教育局、市地铁总公司等15个部门分工负责的控烟管理体制，声势浩大。随后遭遇了公共场所“禁烟难”的尴尬。有人戏言“一支烟”难倒了15个部门。

“公共场所禁烟，除了对消费者执行外，在烟草生产、销售、税收等环节还要有配套措施，“禁烟令”才不会变成‘一纸空文’。”浙江大学社会学教授王小章说。

广东省社科院社会学和人口学研究所助理研究员邓智平说，香烟文化已渗透到社会每个角落，积弊很深，非短时间可以消除。“而且一些时候吸烟者处于强势，比如在餐馆，顾客是店主的衣食父母，很难让顾客不吸烟。从根本上说，文明意识和公共道德的缺失，是公共场所禁烟难的一个重要原因。”邓智平说。

浙江省社会科学院调研中心主任杨建华说，有令不行的现象不仅表现为公共场所“禁烟难”。如“限塑令”已经实施多年，可是塑料袋这一白色垃圾仍然大行其道。这些现象表明我国经济快速发展时期精神文明建设的滞后，遵守法律是公共道德的下线而不是上线，法律不被遵守，大国崛起从何谈起？

(据新华社杭州5月30日电)

创业人数仅占毕业生人数0.3%

我省高职高专毕业生总量已超本科生，“基层就业热”初现端倪

□ 本报记者 张子扬 本报通讯员 江岩

新形势对劳动者技能素质和专业素质提出了新要求，对人才结构和就业形势提出了新挑战。在此背景下，我省经济社会发展对人才需求有哪些新动向？高校毕业生就业有哪些新变化？

5月30日，山东经济学院和山东社科院联合组成的山东省人才供需预测课题组公布了《山东省高校毕业生供需调查报告》，指出了当前高校毕业生就业的主要特点。

高职高专毕业生占61.52%

2010年，我省非师范类高校毕业生总数创新高，达到43万，同比增长2.6%；2011年将再创新高，达到47万人，增长9.3%。与2007年同比增长38.76%的历史最高增幅相比，高校毕业生的增长速度已经减慢，但总量仍在持续上升。

受招生数量和就业前景等多重因素影响，我省高校毕业生生源结构正在发生一些引人关注的变化：一是高职高专毕业生所占比例逐步提高，达到了61.52%，总量已超过普通本科毕业生数量。二是近年来的扩招主要集中在工学、管理学、文学和医学四门类，其中，工学毕业生自2006年以来增长了10.6万，2011年全省高校将有18.9名工学大学生毕业，占全省毕业生总数的40%；其次是管理学类将有10.9万名毕业生，占全省毕

业生总数的23.2%。这两个特点表明，高等院校瞄准就业开办专业，技术应用类人才比较吃香。

结构性矛盾突出。总体上看，工学虽然增长人数较多，但缺口仍较大；而医学、文学明显供过于求，各门类生源比例中，医学占12.9%，而需求仅为4.15%；文学占生源比例的9.26%，需求仅为4.35%，相差悬殊。

哪儿最需要人

用人单位招聘需求统计显示，人才需求地域性和行业性集中特点突出。2010年省会、沿海城市及山东重点发展区域对高校毕业生需求量较大。仅济南、青岛、烟台、潍坊4市需求量占全省需求总量的60%。另外，山东半岛蓝色经济区主体范围的6市2县人才招聘需求旺盛，全年发布招聘人数占全省人才需求总量的61%，预计2011年将保持旺盛态势。

从单位性质角度分析，非国有企业一直是毕业生的需求大户。2010年统计显示，非国有企业发布的招聘人数占总人数的82.2%，国有企业占13.3%，机关事业单位共占需求总数的4.1%，参加“三支一扶”等基层项目的占0.4%。

该报告特别指出，2010年山东省应届毕业生共考取各级公务员2272名，占毕业生总量不足0.5%。

从行业角度分析，制造业作为山东的优

势产业，每年毕业生需求量均占全省总需求量的30%以上，需求量一直占据各行业首位。另外，服务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等行业发布需求量也很大，以上五行业每年发布的毕业生需求量和一直占当年需求总量的70%左右。

随着产业结构调整力度加大，我省各类服务业得到快速发展，人才需求迅速增长，2010年服务业发布需求人数仅次于制造业，居于第二位。服务业中的其他服务业和居民服务业发布毕业生需求人数均突破2万，超过了制造业中发布需求最多的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在各行业小类中排名前2位，这充分体现了人才需求的积极变化。

“三支一扶”招2500人 报了6.3万

2010届山东省高校非师范类毕业生总体就业率为79.98%，比上年同期增加了0.18个百分点。其中，研究生总体就业率为68.66%，本科生总体就业率为84.13%，专科(高职)总体就业率为77.98%。研究生就业率相对较低，说明研究生就业压力逐渐加大，但从就业方式和就业去向看，研究生的就业质量要远远高于其他学历毕业生。

从不同学科门类看，农学、工学、管理学就业情况较好，法学、哲学、历史学的就业情况较差。各学科门类毕业生总体就业情况排名为：农学、工学、管理学、经济学、